



建道神學院
Alliance Bible Seminary
建道基督教中文期刊索引



題目：牧養的生命與事奉：領導模式、
團隊動力、堂會發展

作者：鄭健厚

來源：教牧期刊，第 28 期(2010 年 11 月)，
167-195 頁

出版：建道神學院

Copyright Warning

Use of this article is for the purpose of scholarship or research only. *Users must comply with the Copyright Ordinance, Chapter 528.*

版權警示

此文章只作學術研究之用途。使用者須按照香港版權條例《第 528 章》之規定下使用此文章。

版權所有：建道神學院 / Copyright © Alliance Bible Seminary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a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NonCommercial-NoDerivatives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nd/4.0/).

牧養的生命與事奉—— 領導模式、團隊動力、 堂會發展

鄭健厚

一 二十一世紀道成肉身的事奉

道成肉身的事奉不是一個新方向，而是一個很古舊的理念，但在二十一世紀如何道成肉身？如何採用它作為事奉模式？以下是本人基於二十多年的事奉，得出關於事奉的一些聖經和神學基礎與理念，望能刺激各位思想。

讓我首先扼要地討論自己的神學反省和六種教會模式，並現代教會十四項改變。

（一）道成肉身的事奉的三個基礎

這三個基礎和原則，在過去二十多年一直影響着我如何思想我的牧養。

1. 榮耀神與享受神

在我開始事奉時，《威斯敏斯特信條》(*Westminster Confession of Faith*) 的《小要理問答》(*The Shorter Catechisms*) 中的第一條對我影響很大，就是：「人的人生終極目標是甚麼？是榮耀神與享受神。」

在我的成長中，我發覺自己的生命就是要榮耀神，無論做甚麼都是為要榮耀神而行。很多同工跟我一樣，為要榮耀神，便拼着命，無論如何都要繼續做；根本就沒有所謂耗盡這回事。

但另一方面，我發現自己不單是榮耀神，也要享受神。神救贖我是叫我與祂和好，享受與祂的同在，沐浴在祂的愛中，學習愛祂。十多年來我嘗試在兩者中調校學習，一方面夙夜憂勤，躬鞠盡瘁，另一方面學習享受神，但箇中很難平衡。

然而，派博 (John Piper) 的觀念「榮耀神便是享受神」¹ 進一步幫助了我。我要榮耀神，就先要享受與神的關係。我事奉的基礎在於我與神的關係。神是我生命中的聖所，神臨在我生命當中。在事奉中，我不斷與神相遇，與神同工，在神裏面享受與祂的同在。當享受與神同在時，我的生命很自然便是榮耀祂的生命。在我十多年的事奉中，享受神和經歷祂的臨在使我「不至缺乏」。

記得有次與一位美國同工傾談，他表示現在的教牧同工不應經常只在做，需要更多時間去退修，在靜中思想。我聽後卻表示相反的看法，其實我們應該是日日處於靜態中，每天都是與主親近，然後動的時候是「出去」。教牧同工常如楊牧谷牧師所言的鯊魚症一樣，不能停下來，常處於動態中，然後才學如何退修。但我卻認為應是相反的，我們整個事奉都應是在親近神、經歷神的靜態，然後才出去事奉。

¹ 參Piper John, *Desiring God: Meditation of a Christian Hedonism* (Oregon: Multnomah Books, 2003), 18-28。

2. 道成肉身的事奉

耶穌基督的道成肉身、降卑和虛己（腓二章）與現今的思想是剛好相反的。今天人們強調的是不斷的擁有、不斷的累積和加增。我們常錯誤的以為我擁有，我便存在。如擁有一間大教會，便人人知我的存在。然而，若我所事奉的教會小，多年不增長，自己會感到渺小，覺得我沒有存在價值。我們往往把「存在」和「擁有」搞亂了。

二十一世紀這個消費者的時代，人人以為只要我有錢，我便存在。在美國有些同工衡量自己的事奉成功與否，在於出差坐飛機時是否乘坐商務客位。商務客位便成為一個成功牧師的身分象徵，也是他知道自己存在的明證。我們事奉的理念也因此受影響：當你擁有這些東西時，便認為自己成功，給自己一種滿足感、一個成功的假象；但若沒有時，便以為自己不成功，有些甚至後悔當傳道，問神為何揀選自己。

在這情況下，我們實際上是建立了一種文化和宗教物質主義，很難如耶穌一樣倒空自己，道成肉身降卑事奉。

3. 與神和人生命連結

約翰壹書可算是神與人連結的例子。在一章3節，約翰說將所聽見、所看見的傳給弟兄姊妹，是希望自己能與弟兄姊妹相交，而約翰則與聖父和聖子相交。為何要將福音傳給你們和教導你們？是因為想我們彼此建立相交相愛的關係。

約翰壹書很多篇幅都是說：若我們在耶穌裏與主連結，我們便與弟兄姊妹連結，彼此相愛。然而，我們與神的相交又是怎樣？約翰壹書四章這樣描寫：

親愛的弟兄啊，神既是這樣愛我們，我們也當彼此相愛。從來沒有人見過神，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裏面，愛祂的心在我們裏面得以完全了。神將祂的靈賜給我們，從此就知道我們是住在祂裏面，祂也住在我們裏面。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這是我們所看見且作見證的。凡認耶穌為神兒子的，神就住在他裏面，他也住在神裏面。神愛我們的心，我們也知道、也信。神就是愛！住在愛裏面的，就是住在神裏面，神也住在他裏面。（約壹四11~16）

約翰壹書表達得十分清楚：我們在神裏面，神在我們裏面，我們與三一神連結，也可使其他人加入這個團契內。所以傳福音給人不是要完成一件差事，而是盼望其他人能認識主耶穌，與主相交，也和我們相交。在愛的團契內，與神和人相交契合。這點直接影響了我如何看我與會友的關係，如何做牧養工作，如何傳福音，並如何幫助會眾建立與神和人的關係。

（二）教會模式的探討

教會的模式主要可分為以下六種，每一種都代表了牧者牧會的理念和教會的方向：²

1. 教會是屬靈的家 / 基督的身體

初期教會是一個屬靈的家，是基督的身體，所以是一個社羣、一個家。在家和社羣裏，最重要的是關係而不是架構或規條。教會在開始時是家庭式的，像基督的身體一樣。今天，一些教會仍十分強調基督的身體，講求生命的相交。某程度上，小組教會也是

² 二十一年前在創立教會的時候，我不斷思想應建立一間怎樣的教會，當時參考了Avery Dulles的*Models of the Church* (New York: Doubleday, 1974)，它雖是從天主教的角度分析，但對我有很大的啟發。

如此，希望像一個家，愈少架構愈好。所以這些教會刻意不買建築物，注重流動性，不喜歡受規範。今天美國再流行一種家庭教會，這些教會沒有一位受薪的傳道人，也沒有教會建築物，他們強調教會是一個家庭，一個機體。

2. 教會是聖禮

不同人對這點有不同的解釋，這裏我解釋為教會是神和人之間的媒介。天主教把教會看為是神與人之間的中保，人要認識神，與神接觸，就要通過教會、通過聖禮。基督教也有些人認為教會存有一個神所定立的身分，而人是通過教會的愛心、服事和所表達的恩典來認識神。這樣，教會便將人拉向神，亦將神介紹給人。通過教會和聖工，人便能到神那裏接觸神。

3. 教會是神的話語

在十六世紀宗教改革時，馬丁路德和加爾文等領袖很強調神話語的教導。聖經教導成為教會最重要的事工，超過聖禮。十八世紀兒童及成人主日學崛起，教會除崇拜外，主日學及教導成了教會最重要的事工，紛紛興建教育大樓。華人教會數十年來一直以聽道為崇拜最重要的部分，多年前參加崇拜甚至以「去聽道」或「去聽書」代稱；教會成長與否與講道及神話語的教導息息相關。

4. 教會是公僕

有視教會為社會的公僕，亦如潘霍華所形容的「社會的良心」。若以一些美國黑人教會的看法，教會便是神向人施恩典的僕人。百多年前，在紐約興起的社會福音，便是強調教會要如何成為神的僕人、人的僕人，並將天國帶到人間，讓人在地上享受天國的公義和拯救。

其實每一種模式都影響着教會如何運作，地方如何運用。從初期教會以至中世紀的天主教會，「教會是聖禮」這理念十分重要，所以教堂的中間必然是一個壇，壇便是執行聖禮的地方，整個崇拜的內容都是以聖禮為主的。那些認為「教會是公僕」的教會，最重要的不是教堂，而是社區中心和服務，所以教堂可能很小，但社區中心卻會很大。

在我們教會建堂時，有人曾向我提議教堂不需要建得太漂亮，因為我們需要服事社區，可以把教堂變成籃球場，讓青少年來打球，也可以放置摺床，晚上招待露宿者。但問題是：怎樣才是合宜的服事？服事社區是否只有某一種形式？就教會整體來說應有多大比重？這些都是我們要討論的問題。

5. 教會是先導

有人認為教會最重要的工作是將神的來臨向世人宣告，即傳福音。近年美國有一個新名詞：「*missional church*」，意思就是教會最主要的目標是傳講福音，將拯救的信息不論遠近傳揚出去。所以每個人都應該要做先導吹號，以傳福音和佈道為己任，而教會的一切事工也都是為了佈道。就像美國的柳溪社區教會 (*Willow Creek Community Church*)，整個教會便是一個「慕道者教會」(*seeker church*)。

一些持守「教會是先導」的人甚至認為星期日應該是給非基督徒的，因為那天他們最有空來聽福音。所以每個主日都是佈道，都是慕道者的聚會，是給未信者的，反而信徒的崇拜可以改在周日舉行。

6. 教會是屬天的安樂窩

教會是在地的屬天安樂窩，將天國帶到人間，不單是靈糧的供

應，回到教會，更可以享受喜樂與安慰，所以崇拜要叫人有良好的感覺。整個教會使人覺得舒服，讓人在神裏感受到好得無比。不單在感覺和肉體上，在靈性上也要使你有一種賓至如歸、如沐春風的感覺。所以崇拜要有動態和充滿活力，講道要夠安慰性，讓人感到舒服的。現在美國有很多這模式的教會。

以上是我所了解和觀察一些教會普遍的模式，你有沒有想過你的教會是怎樣的？我的教會命名「宣道會基導堂」，英文是「Queen's Herald Church, C&MA」，意思是每個信徒都是基督的先導。我們的使命是將未信主的人帶到耶穌那裏，栽培他們成為主的門徒，又訓練他們傳福音並懂得如何栽培下一代門徒。我的想法是教會要作為先導和僕人，既傳福音又作僕人。所以我們的口號是：「拯救靈魂遠共近，培育基導作工人」，並以美國國歌配上新的歌詞作為使命宣言，每次崇拜後一同唱出：「我眾同心合意，將福音傳世界，柔柔真光照耀，願眾街坊信賴神」。接着副歌是：「同行縱有眼淚共汗，仍然將福音栽種，祈求流淚撒種，盼可歡欣收割。」我們每星期都唱一次使命宣言，這樣歌詞便漸漸進入弟兄姊妹的心中。

另外，教會還每次以《尊崇主》(*Majesty*) 或其他讚美神的詩歌來開始崇拜，因為我們應先認定了神是我們教會的王，是我們所敬拜的對象，然後才進行其他程序。

我們的崇拜也不是以祝福來結束崇拜中的一切，「benediction」應是差派，所以我們叫這是「聖潔事主」(sent and sanctified)。我們作為一個圍聚的羣體，在神面前聚集了之後，必須要分散出去，在社會不同角落作基督的先導。這樣，整個教會的神學或模式便在每次崇拜中表達出來，讓弟兄姊妹明白領會。

你有否想過你所牧養的教會是建基於甚麼的教會理念及模式呢？這是我們必須思想的問題。或許我們沒有時間或空間想通自己的理念並藉此改變教會的模式，但我們最少要清楚在自己的理念裏，教會存在之目的是甚麼？教會在世界上扮演的角色是甚麼？或是神對教會的心意是甚麼？我帶領教會向着甚麼方向走？

（三）牧會特色的十四項改變與對比

時代不斷在改變，我們每個人也在改變中，不管我們想不想變，但實際上，今天的你已非昨天的你。我們必須認識整個社會和教會都在改變中，而我們不可以永遠停留在過往，必須學習了解改變的過程及現況。

以下是本人二十年來牧會所領略到的特色，與現今二十一世紀（消費者主義年代）的特色作出十四項的對比。當中可能有些重複，但可作為參考，讓各位思想一下自己牧養的教會應傾向哪方面。

1. 受苦的羣體與榮耀的羣體

在我成長的時候，我時常看到教會是一個為主受苦的羣體，世人看不起我們，不接受我們，甚至傳道人為主受苦捱窮都感到是應該的。但現在教會（特別是在香港和美國）是一個榮耀的羣體，因為教會有學歷高和優秀的牧者，並擁有龐大的實力和資源，人才濟濟，很多政界及社會名人都是信徒。現在身為基督徒或一個傳道人再不是難以告人的了，反而代表了一種特殊的身分。矛盾的是，我們一方面為教會是一個榮耀的團體而高興，盼望教會對世界有更大的影響力；然而卻又為信徒可能會漸漸失去或減低為主受苦的心志而擔憂。在美國，背負十架、為主犧牲吃苦的道已很少在講壇上

出現。十架神學 (theology of cross) 已讓位給榮耀神學 (theology of glory)。再者，你認為神的忠心子民會否古往今來都是餘民而不會是社會的多數羣眾或社會主流呢？

2. 基督的教會與人的匯點

從前我們強調教會是主耶穌基督的教會，人來教會是敬拜神和尋找基督，基督是教會的頭，也是教會一切事工的中心點。現在，教會很重視成為人的匯點，人在教會內可以享受親切的關係。所以教會最重要的不是人在教會中看見基督或找到基督，而是人際關係的建立。讓不同的人在教會內經歷到關係的重建，人的角色在教會內是愈來愈重，以致今天在教會和崇拜中應是以人為主還是神為主，也成了一個重要的討論問題。

3. 罪與恩典

從前佈道信息注重罪和悔改，現在注重的是恩典；不單是救贖的恩典，更是眷顧的恩典。其實講恩典非常重要，然而若不談罪，人便不能看到及感受到恩典的重要。人不知罪及悔罪，又如何會不再走自己的路和尋找自己的人生方向而回轉過來走主耶穌的道路和奔主的標杆！然而過於注重罪也會塑造一羣活在哀傷歎息中的信徒。

4. 成聖與得救

我念神學時，聖經無誤是很重要的神學課題。但對現在的信徒來說，這已不是問題，信仰上我們尊重聖經是神的話語，是絕對無誤的。然而生活上我們卻不需要絕對遵守聖經的教導，行不行可看情況決定。今天教會注重人信耶穌，但成聖卻被忽略；效法基督，行為聖潔，全然為主，在美國的神學院已很少講到。教會的重點是

領人歸主，我們用各種方法叫人信耶穌，卻沒有用各種方法叫人成聖。成聖是被遺忘的真理。

5. 世界非我家與在地若天

從前我們強調世界非我家，離世的觀念較重，人生較為悲觀。但現在則是在地若天，不再想復活或將來是怎樣。佈道會已很少講永生，也很少談到將來見主面，因為現在已與主同住，在地有如在天；有關末世、永恆的道理減少了。所以對神的審判、將來永遠的榮耀等也看得淡了。因此，今天的信徒對死多了恐懼，對人生卻失去危機感；對末世也缺乏了迫切感。

6. 出世 / 超世與入世

從前教會教導基督徒要出世，不要入世，例：不看電影，不唱流行曲。現在的觀念是入世，甚至以入世為榮。某程度上，入世是好的，作入世聖徒，在職場見證基督。但現在不單信徒入世，世界也入了教會，世界和教會的關係愈來愈密切和混淆，以致信徒也不清楚甚麼是或不是聖經的觀念。我並不完全反對「推銷教會」，但必須認識當中的危險，不致讓教會和世界變得完全沒有兩樣。信徒和教會要入世而超世真不容易，但這是耶穌基督為我們的禱告。³

7. 聖徒與消費者

有人說我們是耶穌基督的寶血買贖回來的，所以我們是被買回來的人，而不是購買者。但現在消費者的心態對教會有很大的影響。有信徒說他每次回到小組聚會，也要衡量是否真的有價值。也有牧師以成本與效益來計算和衡量教會的事工。

³ 參約十七13~19。

我們必須注意如何塑造信徒成為聖徒，要他們認清自己不是購買者，而是一個被買贖回來的人，要存感恩的心願意犧牲和付出。

8. 傳統與潮流

以前我們十分重視傳統，希望守着傳統，不變代表着純正；回到初期教會的實踐更是理想。現在卻不重傳統而重潮流，重視現今的文化。單在崇拜音樂上已有很大的分歧。我個人喜愛以傳統聖詩作敬拜讚美，講道後的回應詩歌則以現代詩歌為主。二十一年前我開始牧養教會時，對教會不同事工作了很多反省，我決定不要傳統詩班及其獻唱的模式而改用小組領導會眾頌讚。其時也沒有敬拜小組的觀念。時至今天，我們仍沒有詩班，但我卻很盼望在崇拜中加設傳統的信仰問答或宣言。

9. 理性與感性

從前傳福音很重視理性，要證明聖經和科學是沒有衝突的。從理性角度討論信仰。現在是不要理性的，不用證明神是否存在，也不用理會信仰與科學有否衝突。最重要是耶穌與自己的生命有何關係；耶穌如何幫助我。人人重視感性，而不接受（也不吸收）理性的道。所以，有人說現在在美國講道最重要是：知性上有挑戰，感性上有安慰，靈性上沒要求。

10. 深入與簡化

從前教士日學要深入，要做功課甚至要考試。現在甚麼也要簡單化，以致也較少信徒讀較深奧的神學書。從前強調一小時讀經祈禱，現在卻流行五至十五分鐘的靈修。信徒普遍對查經研經缺乏興趣和訓練，歸納式查經法已成歷史。然而，現在神學教育卻極為普遍，很多信徒都修讀晚間及周末課程。這是很藉得深入研究的現象！

11. 真理與實踐

從前喜歡講真理，現在是重實踐。滕近輝牧師十多年前對我說，他的年代講道是不用講實踐或應用的，只講真理，沒有人會挑戰他說不實際。但現在卻不可以，一定要講求實踐和應用。對現今的信徒來說，實踐也不能單是一種信仰真理的躍進，教會及傳道人也需顧及提供實踐的過程及步驟。然而，現代的危機是人只對實踐感到興趣。

12. 系統教導與人的需要

從前主日學或團契注重系統式的教導，目標是有系統性的教導全本聖經，把信徒生活上與信仰有關的都作整體性的教導。個別信徒在情緒和生活上的需要卻不太被重視。但現在，教會多以人的需要為主；弟兄姊妹選擇性很強，只參加他們覺得有需要的聚會和訓練。反過來說，弟兄姊妹屬靈的胃口是被感受到的貼身需要所帶動。

從前牧師是作先知的角色，講述世界的需要和信徒在這時代的責任。牧師也是責備者，以真理責備，叫人知罪及追求聖潔。現在講道的責備性愈來愈少，安慰性卻愈來愈多；系統性愈來愈少，強調個人需要的就愈來愈多。

13. 屬靈的家與專業

現在教會愈來愈專業化，追求專業水準。所以現在教會常把工作外判，包括海報設計，而信徒訓練就讓機構及神學院承包。有牧師表示他現在已不做婚前輔導，外判給基督徒專業輔導員，因為他們比自己更專業。

從前強調教會是屬靈的家，不大注重組織和體制；現在較重視組織架構，務求教會成為一個有效率的體制。就連強調藉以小組來

維繫會眾，讓教會成為屬靈的家的教會，都可能要倚靠一個有效率的體制和運作來支撐。

已往受敬重的牧者是一個屬靈人，現在眾人敬重的牧者需要是行政人員，有效率地領導及發展教會。一個單強調屬靈卻沒效率的牧師在這年代很難牧養及帶領教會。

14. 長期與短線

從前教會強調五年或十年計劃，又或弟兄姊妹參與服事某一崗位時，是強調要委身若干年的。現在他們若肯參與一個短期項目已算不錯了，所以現在只要求他們參與一年半載的事件。就連美國的宣教士也少有終身的了，做一兩個任期已非常感恩。教會事工也變成是短線而非長期的。

二 後現代牧者與道成肉身的事奉

（一）後現代牧者的事奉基礎

1. 從大命令到人生使命

在我牧會五至六年後，我問自己一個問題：我事奉的方向是怎樣的？我知道我要帶領教會成為一個先導者和一個僕人，但我自己有沒有有一些人生抱負需要達成呢？之後我想為自己寫一個使命宣言，讓自己清楚一生的事奉重點在哪裏。我發覺有兩部分是我很想做的：第一、我很想訓練一批信徒成為基督的門徒，並能影響這個世界。所以我的觀念不是一個出世或超世的基督徒觀念，而是入世的觀念。第二、不單是自己，也希望能訓練其他牧者這樣做。以致我過去二十多年的事奉中，除了建立自己的教會外，也在神學院教書，在世界各地（包括宣教工場）做神學培訓。

當時我感到很興奮，因為不單自己建立教會，也幫助了其他人建立教會。直到一天與澤卡賴亞斯 (Ravi Zecharias) 博士閒談，我告訴他有關我的人生使命宣言，他也告訴我有關他的使命宣言，就是：「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神；又要愛鄰舍如同自己」（路十27）。當刻，我發覺自己多年來竟然忽略了耶穌的大命令；這是值得每個傳道人去思想的。究竟我們的使命是甚麼？我們想做一個怎樣的牧者？我人生的事奉怎樣才算是達到目的？

2. 道成肉身的事奉

當我從神學院畢業時，我覺得自己很有抱負，但我的抱負是很小的，就是一生影響五個人全時間事奉神。所以我事奉的目標不是要建立一間大教會，只希望我能影響一些生命，而這些生命能影響世界。

我曾經思想一些我認為是傳道人必須問的問題：何謂成功的事奉？事奉怎樣才算達到目的？人生最重要的是甚麼？耶穌基督的道成肉身，和道成肉身的事奉究竟是甚麼一回事？記得我在紐約讀神學時，很多人告訴我不回紐約事奉，因為那裏是傳道人的墳墓。但在我畢業時，神給我很大的感動要回紐約，我便開始感到害怕。這時，腓立比書二章5至11節裏，耶穌基督的道成肉身給了我很大的幫助：

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他本有神的形象，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象，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他升為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二5～11）

甲 我有故我在 (I have therefore I am)

經文裏的虛己，即倒空。耶穌要我們學祂的樣式，便是要倒空自己，道成肉身，第一樣便是要倒空。但現代人很難學到祂這樣的樣式，因為現代人強調擁有，擁有才存在，不擁有便不存在：擁有一間大教會、多個博士學位時，你便存在，否則你並不存在。今天我們已將「存在」和「擁有」混淆了，但耶穌在馬太福音卻強調：若有人要跟隨我便要捨己。祂說，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了自己的生命又有甚麼益處呢？

耶穌所講的世界，便是世上那些令人感到有價值、令人感到存在的東西。若你擁有這些東西才令你感到有價值和存在，但賠上生命又有甚麼益處呢？現代人像是給物質擄去了靈魂一樣，當這物質被拿去時，便是我們不存在了，像失去了生命一樣。在事奉中，有時候也會有這種情況出現，所以在腓立比書第三章，保羅便這樣說：

弟兄們，我還有話說：你們要靠主喜樂。我把這話再寫給你們，於我並不為難，於你們卻是妥當。應當防備犬類，防備作惡的，防備妄自行割的。因為真受割禮的，乃是我們這以神的靈敬拜、在基督耶穌裏誇口、不靠着肉體的。其實我也可以靠肉體；若是別人想他可以靠肉體，我更可以靠着了。我第八天受割禮，我是以色列族、便雅憫支派的人，是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就律法說，我是法利賽人；就熱心說，我是逼迫教會的；就律法上的義說，我是無可指摘的。
(腓三1~6)

保羅在嚴厲地責備那些犬類，便是那些很看重猶太傳統的基督徒，他們要返回猶太傳統。保羅責備他們以肉身誇口，批評他們過於注重一些在宗教上和傳統上看似重要的東西。

乙 屬靈文化物質主義與事奉

在教會內也有這種情況，我稱這些為屬靈文化物質主義 (Spiritual and cultural materialism)。若你是某長老的兒孫，又是在某名牌大學畢業，然後回來香港，教會會眾很多時也會對你另眼相看。有了這些條件，不管你的屬靈生命怎樣，教會也為你感到驕傲。不單是會眾，傳道人也如此。若教會請了一個又是博士又是牧師的人，會倍感驕傲。若我沒有這些文化物質上的優點，我也希望有其他東西，使自己不太自卑。

這種屬靈文化物質主義使我們容易產生比較，讓我們對有的人既羨且妒，對沒有的人則看不起。教會內會否有一些人你是不喜歡與他／她談話？原因不為甚麼，只認為他／她不是屬於某階級的。原來我看人時也是充滿了比較，喜歡把人分類。

丙 認識主耶穌為至寶與道成肉身

現在的人喜歡我有故我在。但保羅在腓立比書三章說：我可以誇口，但我看為有損。我以認識主耶穌為至寶。在腓立比書三章10-11節，保羅說：「使我認識基督，曉得他復活的大能，並且曉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裏復活。」

保羅強調耶穌才是至寶，以認識耶穌為至寶，並認識到耶穌怎樣死，怎樣犧牲，所以保羅願意和基督一樣，並效法祂去受死。

若你認為這些世上的東西是有益的，你又怎能如耶穌一樣倒空自己呢？但現在若你如保羅一樣看這些東西為有損的、為糞土，阻礙了你來認識耶穌，只有這樣才可以倒空自己。若我們在事奉當中，仍在追求為大的，我們又如何可以為主受苦呢？當我們在事奉中繼續追求榮耀和擁有時，我們便很難為主放下。

多年前張子華牧師和我在討論差傳時，我與他一起祈禱，張子華牧師竟然哭了出來，表示自己不能放下一切出外宣教，求主幫他放下。試想一想，這是多麼真實的，當我們初出來傳道時，身無長物，便很容易說為主放下，但當我們建立了一些東西，要放下便困難。

去年獻堂禮時，我有很大掙扎，我們的教堂可能是紐約市華人教會中最好、最漂亮的，當別人稱讚我時，我可否把一切當作糞土？因為這些都是我可以誇口和難以放下的。這是一個很大的引誘，我所擁有的，可否為主而放下？

丁 成為主要我成為的那個人

耶穌基督不以神同等為強奪，保羅也說以為耶穌而受苦為最重要，那才是他所追求的。接着保羅在腓立比書三章12節說：「這不是說我已經得着了，已經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穌所以得着我的。」這裏不是說他已得着了，已完全了。保羅不認為自己是這樣，而是要繼續努力。我已經成為主要我成為的那個人，不是別人或文化要我成為的那個人，而是主耶穌要我成為的人，就是願意與他受死的人。我們傳道人不要單要知道，更要努力逆流而上，願意為主受苦受死，我整個事奉也是這個目標，但這是我們要繼續奮力堅持的目標。然後保羅說要忘記背後，努力面前，忘記的不是從前的失敗挫折，而是從前任何可以讓他誇耀的東西，然後再奮力前進，以得到最後的獎賞。

腓立比書三章是二章的延續，三章內保羅所談到的這些東西，其實是將耶穌基督在二章內所做的在他生命和事奉中表達。即是說當耶穌願意放下一切去成為奴僕而受死的時候，保羅說他也要放下文化和宗教上的榮耀，來與基督一樣來受苦受死。然後神在基督經歷苦難後，將祂升為至高，而保羅則說他要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

向着標竿，得到神為他預備的獎賞。第二和第三章都是說我們要願意放下、降卑，然後被神來升高，得着榮耀。所以第三章的事奉是效法基督，以基督的心為心。這對我的事奉很重要，如果基督徒願意降卑成為奴僕，願意破碎自己，他便不再害怕燃盡。

（二）事奉困擾的再思

聖經有幾個例子可以讓我們再三思想有關事奉的困擾。

1. 以利亞的困擾

以利亞求死是因為他不勝於自己的列祖。以利亞的困擾是以為自己可以勝過列祖。藉着打敗巴力的先知，他可能進一步帶來社會的宗教改革，屬靈的復興。然而他的夢想破裂，最後發覺自己就如以往的先知一樣不能改變現實，更淪為通緝犯。今天有傳道人牧者在事奉中感到挫敗，是因與其他同工有很多有形無形的比較，總是盼望自己的事工比他人好，當發現自己不比別人好。便很難接受。

2. 少年財主的困擾

「我當做甚麼事？」這是少年財主問耶穌的問題。為何少年財主要這樣問？因為他不滿足繼續過他那樣的宗教生活，感到不行了，認為自己必須要做些東西，否則難以得到永生，所以他問耶穌。

但是耶穌回答後，少年財主卻憂憂愁愁的走了。為甚麼？第一、因為他像我們一樣，在祈禱時雖然希望神給我們答案，但我們沒有預備好神的回應，不願接受祂的答案。第二、他還沒有準備好改變自己的生活。

3. 我的困擾

作為傳道人，我的問題是我不知我們會否懂得問同一個問題：「我當做甚麼事」。我們在事奉中的許多關頭，我們都需要問這問題，但是我們卻是知而不改，也不願問這問題，因為我們還沒有預備好接受神的答案。

另一個問題是我們在說話上感謝神，但其實是在榮耀自己。感恩不是深切的感恩。在獻堂禮上，我們會有意無意的引以為榮，覺得自己比別人好，但耶穌卻不以與神同等為強奪。

這些醒覺直接影響了我在今天的屬靈文化物質主義中的事奉，也直接影響到我對事奉的感受。很多東西都已不再重要了，最重要的是神要我在崗位上做甚麼。教會的大小不再重要，若神要放我在任何地方，不論教會有多少人，我都要努力向這標竿直跑，要成為主耶穌基督要我成為的那個人，而不是憑己力的自己跑上去。這對我非常重要，令我在事奉中得以清醒而不被蒙蔽了。

三 道成肉身的牧者與靈命栽培

（一）知而行，行而知

王陽明的「知行合一」論主張：「知是行之始，行是知之成」，意思是知與行不能分割。然而也代表先知道，先有理念，才去行。開始實踐後再加上反省、改變或調整，這才算真的知道。

但陶行知卻說：「行是知之始，知是行之成」，⁴ 與王陽明的完全相反。我的解釋是管不了那麼多，先做了再算，不行便不知。

⁴ 陶行知原名陶文濬，因欣賞王陽明知行合一學說改名為知行，後在《生活教育》上發表《行知行》一文認為「行是知之始；知是行之成」，又改名為行知。

在做的過程中，才得到一些理念。我發覺在建立教會的過程中，其實兩種方法都不斷在對話。開始時，是有一點理念，不是完全沒有的。所以我在開始便稱自己的教會為先導教會，也把教會命名為基導堂，以定立教會的模式、特色和方向。而在這過程當中，再去想應怎樣做。在這二十年當中，不斷校對調整。在過程中不斷的反省和觀察，然後調整自己的理念，去改變和實踐。

（二）理念與實踐

我發現很多時候，我們訂立的目標和方向與實際所做的並無任何關係。這在華人教會尤為嚴重，很多時我們甚至忘記了還有使命宣言的存在，讓使命宣言歸使命宣言，做事歸做事，變成兩樣不同不吻合的東西。我們人常是這樣的，常定下一些自以為重要的目標和方向，但到實際運作時，卻完全忘記了我們的目標和方向。

聖經真理也是一樣。許多真理是我們聽過、說過，甚至在講壇上也出現過不少次，但到真的實踐時，卻發現原來是與我們的生活完全脫節的。原來我們沒有跟着這些我們認為是非常重要的聖經真理來做事。很多時我們會發覺很難把真理落實到地，結果是理論歸理論，實際歸實際。但問題是落實到地的東西若沒有聖經生命，整個基礎都會是軟弱無力的。然而，要將落實理念，卻又發現是困難重重。

所以，有人說要有恩賜能看到大方向、大圖畫並不容易，很多時，人只能看到細節。若是既能看到大圖畫，又能看到細節的，便是非常難得的人才。但是，我認為更重要是要看由上而下的過程，即由大圖畫落實到下面之間的過程。所以一個領袖，不一定要知道很多細節，但要有大圖畫（理念），更要知道中間的過程如何落實。

所以，我在上面提到三個很重要的事奉原則：第一、我們和神的關係：是要榮耀祂和享受祂。去享受祂便是要榮耀祂，要享受神才可以事奉得長久。因為不單是為主受苦，而是在受苦當中，也能享受到神。不是樣樣事奉你也喜歡，即使你不享受某項事奉，你也要享受神。

第二、從道成肉身，到道成肉身的事奉。以耶穌基督的道成肉身，成為我們道成肉身的一種事奉模式，學習主耶穌。若我知道自己是一對鞋，當我被人用腳踐踏時，不要緊，因為我的作用便是給人踐踏；若我是砧板，被人斬時，便感謝主，因為我正發揮着自己的作用。若我願意降卑，放下自己，即使我沒有甚麼成就，也因為能事奉而感謝主。

第三、事奉是和人和神的一個契合 (communion)。事奉若沒有愛和與神與人的契合，事奉便是悲慘淒涼的。

在認識了原則後，問題便是如何實踐從道成肉身，到道成肉身的事奉？即從實際的教會的建立，以至教會的運作，我們如何去將道成肉身的事奉理念表達出來？

(三) 教會的三重事工

教會的三重事工便是：上呈事工 (upward ministry)、內強事工 (inward ministry) 和外展事工 (outward ministry)。

所有關於教會模式的書，全都告訴你甚麼原素是最重要的，但我認為模式原素是甚麼不打緊，最重要的是你自己是否清楚自己的理念，和你怎樣去實踐你的理念。「三重事工」的模式讓我更清晰地去理解自己的理念，即：先是向上的敬拜，然後是向內穩固基督的身體，之後是向外的佈道及服事。

1. 上呈事工

甲 敬拜讚美

教會的建立是為了讚美神、榮耀神。整個崇拜的中心是奉獻，舊約的以色列人到聖殿敬拜是要獻祭、奉獻。人帶着祭物對神的讚美和感謝，去到聖殿來獻祭給神。但自宗教改革之後，由教會是聖禮轉變為教會是話語；教會的中心由聖壇轉變移到講台。所以，有很長的一段日子，整個崇拜的中心便是講道。

但我認為崇拜的中心不是講道，講道的目的是如何鼓勵弟兄姊妹藉着神的話語，來認識到他們應要怎樣回應神，所以整個崇拜的重點是在他們聽完道後的回應。無論是開始敬拜，到講道，到結束，中間都是一個流程，而其中心便是對神的回應，便是奉獻和回應詩歌，以及事後的反省。我認為這才是崇拜的中心。

崇拜不單是神向人說話，也是讓人有機會在殿中與神有相遇。很多時候，我們做牧者的在帶領崇拜時，實際上是成為了阻礙弟兄姊妹直接與神相交的第三者。我們要鼓勵弟兄姊妹來敬拜便是要預備聽道和行道，在進入敬拜前，我們應該有一種如傅士德 (Richard Foster)⁵ 所形容的「神聖的期盼」(holy expectant)。弟兄姊妹期待來敬拜神、親近神，並將自己的生命獻給神。然後，便是「神聖的順服」(holy obedience)——一個願意順服的心。

因此，在設計敬拜時，我們教會的唱詩敬拜約有二十分鐘。至於敬拜的音樂，我認為不在乎哪種音樂，而是如鄧小平所言：「不管黑貓白貓，捉到老鼠便是好貓。」詩歌不是為人獻唱，詩歌最重要的作用是帶領會眾一起敬拜神。

⁵ 參Richard Foster, *Celebration of Discipline* (San Francisco: Harper-Collin, 1988), chap. 11.

另外，主席和講道的都應該是崇拜中的一分子，所以在我教會，主席和講道的人不會坐在台上，只在講道時，我們才站上台，其餘時間是與弟兄姊妹一起敬拜的。

至於講道，我認為是將神的話語作為一個如司徒德 (John Stott)⁶ 所說的是兩個世界之間的 (between two worlds) 橋樑。所以，我很重視給予弟兄姊妹回應的時間，甚至曾經在每一要點上，都給弟兄姊妹有靜默時間，好讓他們能夠回應神。這種做法雖在技巧上是有困難，因為時間可能變得太長，卻並非不可行，要在乎經文的內容。總之重點在於如何帶領弟兄姊妹回應和面對神。

另一個要思想的重點便是敬拜應是以神為中心，還是以人為中心？現在很多美國教會的敬拜是給人的，不是給神。所以美國的敬拜常強調要有活力，但對我來說，最重要的是：敬拜是否神所喜悅的？神是否在這些敬拜中？神是否被高舉？

乙 按職事奉

此外，我們要鼓勵弟兄姊妹事奉。舊約的敬拜神便是事奉神，事奉神便是敬拜神。所以教會內大部分人都應該事奉。有一段日子，我們的同工執事在年頭時逐一與弟兄姊妹傾談，關心他們事奉的光景。然後再在教會開理事會時，拿出來傾談。現在人數多了，不太可行，但我仍要求至少每位執事都要和他們所領導的弟兄姊妹傾談，以致最低限度，有一關心他們的平台，關顧他們的事奉，也可使事奉的「殺傷力」減低。

⁶ John Stott, *Between Two Worlds* (London: Hodder and Stoughton, 1982).

丙 忠心管家

弟兄姊妹不單事奉神，也是忠心的管家。所以是向上的，神給每個人恩賜，每個人都有神的某些特質，有責任去管理神所造的世界和神的家。所以每個信徒都應該是環保的，不用環保人士來告訴我們。這包括大自然，包括時間，也包括青春，時間和青春也是神的創造。

奉獻不是教會有需要時才作的，奉獻是屬靈的祝福，是弟兄姊妹應盡的責任。信徒奉獻十分一只是開始，是最基本的奉獻，不是目標。所以我們開始了一個忠心管家運動，讓弟兄姊妹在十一奉獻後，再為神的教會和差傳來奉獻。我們這忠心管家運動推行了十多年，期間弟兄姊妹不斷作見證，感謝教會作忠心管家的教導，使他們在奉獻的真理上學習到寶貴功課，得到祝福和釋放，有屬靈生命的成長。

2. 內強事工

甲 門徒培訓

在教會開始時，我作了一個特別的決定，對二十多位開堂時的弟兄姊妹說，第一年不傳福音，而是用這一年時間訓練他們作訓練門徒的人。之後，我們便拼命的傳福音，並且從開始便有已受訓練的人為初信者作跟進和一對一門徒訓練。一對一門訓是非常困難的，但這對我們教會的往後二十年發展，是相當重要的決定。

我們的門訓從開始就應用「息息不斷的門徒訓練」這課程，到現在經過了數次的改良。我們的靈命栽培基礎是：從大命令到人生使命到大使命，靈命栽培的指標是要幫助弟兄姊妹成為四種人：(1) 兒女；(2) 門徒；(3) 使者；(4) 僕人。

a. 渴慕敬拜及親愛神的兒女

很多時我們常以事工來訓練弟兄姊妹要作甚麼，但我認為更要訓練他們成為敬拜神和愛神的人。我們成了兒女、門徒、使者、僕人，正是強調我們要成為有這些內在素質的人。

我們的門訓重視如何幫助弟兄姊妹成為愛神的人，但在幫助他們在世界上作聖徒上，一定要給他們一個羣體，可以讓大家一起合作。教會行政運作的崗位實際上不需要太多人手，更多的應是做人的工作，去關懷和培訓。做培訓不單能幫助人，自己也要自強，也要靈修。

我們設有屬靈生命指標，我們鼓勵弟兄姊妹在實踐上：

(1)學習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神

(2)帶着敬畏及期待的心情和願意順服的心志，穩定出席崇拜。穩定個人每日靈修敬拜，與主交談及閱讀並聆聽主話（每周最少五天讀經祈禱）

(3)以感謝和敬虔的心奉獻給主（實行十一奉獻及忠心管家奉獻）

b. 追求認識及效法主的門徒

要多讀聖經和神學書籍，現在的信徒很多不會思想，以致有心無腦。即使相信聖經是無誤的，也不會跟着做。我們少對弟兄姊妹督責提醒，成聖好像已不存在了。

在作為門徒的屬靈生命指標裏，我們鼓勵弟兄姊妹在實踐上：

(1)除去舊人，披上新人。經常藉聖經，聖靈和弟兄姊妹彼此提醒作個人反省，學習攻克己身，處理背景，性格及操守上的軟弱。

(2)努力追求個人生活聖潔，誠實，凡事務求討主喜悅。常存喜樂心，經歷與主同在。經常藉聖經、聖靈和弟兄姊妹彼此提醒作個人反省。

(3)學習愛人如己，努力追求與人及使人和睦，關懷別人。

(4)個人自發追求成長並幫助他人成長，作主門徒。穩定參加各種訓練，參與門徒訓練和主日學的學習或教導工作。除靈修式讀經外，也要研經，並一年看一至兩本屬靈書籍或聽CD、錄音帶。

c. 努力見證及宣揚基督的使者

除傳福音外，也要作見證。現今美國很多人不信耶穌是因為他們認為基督徒多假冒為善，變成只有信息，沒有行為。今天基督教在美國的流行程度是前所未有的，但也從來沒有那麼多人看基督徒是假冒為善的一羣。

基督徒的見證很重要，絕大部分人信耶穌是通過朋友，所以希望弟兄姊妹能做好見證。

d. 盡心服事及建立主身體的僕人

每個基督的門徒都是事奉主和服事人的僕人，我們鼓勵弟兄姊妹人人事奉，會友除被安排在不同崗位事奉，更受鼓勵發掘個人恩賜，人盡其材，我們也協助較成熟的弟兄姊妹釐定事奉的路向目標，以便更有計劃地藉事奉成長。

愛教會的心及樂意作僕人的服事態度是事奉的人不可缺少的屬靈素質，要栽培整體會眾有這樣的屬靈氣候實在不容易，但我們確定這是每個主的門徒都具備的素質，故此把這課題列在門訓內容之內，讓弟兄姊妹薪火相傳，共同努力學習。

乙 生命相交

大都市和後現代的人在關係出現很大問題，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愈疏離，愈來愈不懂得與人相處，喜歡沉迷電腦和互聯網，只在網上與人接觸，但面對人卻沒有接觸。教會有些夫妻甚至在家裏都以短訊交談，教會內人與人的隔離可想而知。

我們若要彼此相愛，首先在關係上必要努力建立。我們是弟兄姊妹的守望者的觀念很重要，但要建立信任和穩固的關係非常不容易，實際處境中小組很難倍增，需要耐心等待。

除了五十多個小組團契以增進肢體關係外，我們也強調聖餐崇拜中的相交，彼此分享見證。

3. 外展事工

建立於上呈事工和內強事工的基礎，外展事工是基導堂的使命實踐：「拯救靈魂遠共近，培養基導作工人」是我們的口號；我們要成為努力見證及宣揚基督的使者，和一個盡心服事及建立主身體的僕人。

在實踐上我們分為三部分：

甲 人人佈道

我們的理念是各從其類，意即每個人都有他佈道的自然傾向，有些人喜歡街頭佈道，有些喜歡關懷佈道，有些傾向做前線，有些喜歡幕後，人人有分，每一個崗位。我們的責任是鼓勵及幫助會眾起來佈道更找到心中所喜愛或自然的佈道方式和崗位。我們每年底都讓弟兄姊妹向神承諾在明年向多少佈道，2010年會眾的承諾是向 2,200 人佈道。

其次教會整個佈道的設計分為接觸、環境和方法三部分：首先我們用大家庭的觀念讓弟兄姊妹彼此介紹親戚朋友，讓有同樣興趣的人可以藉弟兄姊妹在教會中找到一些有共通點的朋友。藉此我們建立了一些接觸。再者，我們邀請未信主朋友參加小組或團契，讓他們可以在一個友善的環境裏再進一步建立較為長期的關係。

第三方面我們訓練會眾佈道的方法和內容，如三福、四律及其他的佈道方法，讓會眾隨時裝備就緒，可以隨時發揮基督先導的作用，分享福音及回答各人信仰的問題。

乙 努力差傳

世人得拯救是神的心意，是基督耶穌降生的目的，是聖靈的感動。我們用五個角色來讓會眾參與不同的宣教事工：差派策士 (Sender)、代禱勇士 (Intercessor)、推動謀士 (Mobilizer)、款待賢士 (Welcomer) 和宣教勇士 (Goer)。

在門訓及屬靈生命指標裏，我們鼓勵弟兄姊妹：

a. 有美好生活見證（滿有聖靈果子）及願意傳福音。在學校，工作崗位努力；與人及鄰舍和睦，每年最少個人向一至兩人佈道參與教會及社區佈道活動。

b. 關心及參與差傳：代禱、奉獻、參加差傳聚會、短宣

丙 關懷社區

1974年的洛桑契約指出我們要傳福音，也要盡上在社會的責任和關懷。加上宣道會創辦人宣信牧師百多年前便身體力行的努力佈道熱心關懷社區，幫助有需要的羣眾。我們應該義不容辭，但我們卻等候了二十年才開始發展這方面的事工。

我們身為紐約的華人教會，誰是我們的社區和鄰舍也是一個很具討論性的問題。

在作為門徒的屬靈生命指標裏，我們鼓勵弟兄姊妹要作一個願意服事僕人的，在實踐上：

- a. 學習謙卑順服，願意付出精神，時間幫助人及事奉神（在職場，在家人裏，在社羣中）
- b. 參與一至兩個事奉崗位或接受事奉培訓
- c. 盡居民、公民的責任，如代禱、投票、參加社區服務、留心時事
- d. 參與代禱或祈禱會